

证券代码：600366

证券简称：宁波韵升

编号：2025—024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830,000 万元
-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融资授信情况概述

为了满足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830,000.00 万元，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内保外贷、内存外贷、资管计划、信托等各类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的融资额度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万元）
招商银行宁波分行	80,000.00
农业银行宁波分行	80,000.00

宁波银行湖东支行	100,000.00
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80,000.00
交通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80,000.00
中国银行鄞州分行	100,000.00
建设银行宁波分行	75,000.00
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40,000.00
邮储银行鄞州区支行	30,000.00
杭州银行宁波科技支行	2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0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45,000.00
平安银行宁波分行	40,000.00
工商银行东门支行	40,000.00
合计	830,000.00

2、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上述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的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830,000 万元，并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及子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或质押物。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金额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融资利率、种类、期限以签订的具体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二、有关授权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代表在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代表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